

檔 號：R2006  
保存年限：5

## 中國醫藥大學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  
聯絡人：林正介  
聯絡電話：(04)22052121轉醫7629  
電子信箱：cclin@mail.cmuh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文校字第103001533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社會行為科學研究倫理工作坊\_1031222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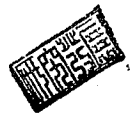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校研究倫理中心謹訂103年12月22日舉辦「社會行為科學研究倫理工作坊」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師生及同仁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活動旨在推動中部地區研究倫理審查機制並探討相關議題，凡倫理審查機構委員及行政人員、計畫主持人、研究人員及對本議題有興趣者，歡迎報名參加。
- 二、活動時間/地點：103年12月22日(星期一)下午1點至5點/中國醫藥大學立夫教學大樓一樓102講堂。
- 三、活動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，網址  
： <http://webap.cmu.edu.tw/cfd/Apply.asp>（名額150名，截止報名日期至12月18日或額滿截止）。
- 四、聯絡人：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研究倫理中心黃漢忠博士，電話：(04)2205-3366#2273；中國醫藥大學教師培育暨發展中心黃坤堆組長，電話：(04)2205-3366#1622）。

正本：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中華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亞





洲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校研究發展處

1031216  
11:59:57

校長李文華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公告週知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教授兼  
研發長 林佑昇

代  
行  
為

專員王淑娟

103-12-16

訂  
副教授兼研發處  
學術及推廣課組長 施君興

教授兼  
研發長 林佑昇



2/3



# 中國醫藥大學

## 社會行為科學研究倫理工作坊

**時間：** 民國 103 年 12 月 22 日 (星期一) 13:00-17:00

**地點：** 中國醫藥大學立夫教學大樓一樓 102 講堂

**主辦單位：** 中國醫藥大學教師培育暨發展中心  
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研究倫理中心、受試者保護中心  
中國醫藥大學中區區域性審查委員會

**參加對象：** 國內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教師、行政人員、研究人才及關心研究倫理議題之社會人士

**名額：** 150 人

**報名方式：** 線上報名，網址：<http://webap.cmu.edu.tw/cfd/Apply.asp> (至 12 月 18 日或額滿截止)

**聯絡人：** 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研究倫理中心 黃漢忠博士 (04-22053366#2273)  
中國醫藥大學教師培育暨發展中心 黃坤堆組長 (04-2205-3366#1622)

**議程：**

時間	流程/講題	主持人	主講人
13:00-13:10	報 到		
13:10-13:20	開幕致辭	黃文良主任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副院長 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研究倫理中心主任	
13:20-15:00	人文社會科學領域 研究倫理審查發展趨勢	辛幸珍主任 中國醫藥大學 教師培育暨發展中心主任 中區區域性審查委員會委員	李惠玲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公共衛生學系 退休副教授
15:00-15:20	休 息		
15:20-16:30	中區區域性審查委員會 送審說明及常見問題分析	黃文良主任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副院長 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 研究倫理中心主任	黃漢忠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系專案助理教授 中區區域性審查委員會執行秘書
16:30-17:00	Q & A	辛幸珍主任 中國醫藥大學 教師培育暨發展中心主任 中區區域性審查委員會委員	李惠玲教授、黃漢忠博士
17:00	賦 歸		

※參加學員須完成簽到及簽退流程並確實完成課程，於課後核發 4 小時 研習時數證明

